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具体承担 0-14 岁听障、孤独症、智障和言语障碍等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工作；

(二) 组织开展全市 22 家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专业人员培训；

(三) 协助开展全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工作；

(四) 为全市 22 家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提供技术服务和项目督导。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增减变化。

纳入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第二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由以下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第三部分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61.96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61.96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0.91 万元，增长 118.9%，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权责发生制资金安排 2019 年绩效考核奖励；二是省追加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用于康复中心康复场地维护及康复设备采购；三是增加了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用于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四是 2021 年度新增 1 名工作人员（退役士官政策性安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61.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1.96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6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8.96 万元，占 95.0%；项目支出 23 万元，占 5.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61.96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61.96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50.91万元，增长118.9%，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权责发生制资金安排2019年绩效考核奖励；二是省追加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用于康复中心康复场地维护及康复设备采购；三是增加了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用于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四是2021年度新增1名工作人员（退役士官政策性安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0.4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41.2%。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4.89万元，增长30.8%。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权责发生制资金安排2019年绩效考核奖励；二是2021年度新增1名工作人员（退役士官政策性安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0.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135.63万元，占7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36万元，占25.9%；**住房保障（类）**支出5.48万元，占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8.19万元，支出决算为19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权责发生制资金安排2019年

绩效考核奖励；二是 2021 年度新增 1 名工作人员（退役士官政策性安置）。其中：基本支出 167.47 万元，占 87.9%；项目支出 23 万元，占 12.1%。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93.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权责发生制资金安排 2019 年绩效考核奖励；二是 2021 年度新增 1 名工作人员（退役士官政策性安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1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6.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31.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71.48 万元，本年支出 271.4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 271.48 万元用于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康复场地维护和项目儿童人工耳蜗手术费拨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1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

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23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本单位职责和相关规定,绩效目标合理;通过项目的实施、资金的落实,使更多的残疾人儿童融入主流社会,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优,主要表现在一是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完善、绩效目标符合、绩效指标明确、绩效指标科学合理;二是预算配置在职人员控制率、重点支出安排率符合要求;三是预算管理的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四是资产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安全,使用充分。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残疾儿童筛查、诊断、评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残疾儿童筛查、诊断、评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市定点机构骨干教师专业培训;二是完成全市 22 家定点机构业务指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骨干教师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二是定点康复机构机构建设有待进一步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定点机构培训次数;二是加大培训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儿童筛查、诊断、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安庆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安庆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0	10	10	10	100.0%	10	
	其中:本年 财政拨款	10	10	10	-		-	
年度总体目 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底前完成全市 22 家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骨干教师培训、完成定点机构督导检查、完成定点机构收训残疾儿童年度康复效果评估。			2021 年底前完成全市 22 家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骨干教师培训、完成定点机构督导检查、完成定点机构收训残疾儿童年度康复效果评估。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7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培训骨干教师	200 人次	200 人次	10	10	
			指标 2: 定点机构督导检查	2 次	2 次	10	10	
			指标 3: 残疾儿童康复效果评估	1600 人次	1600 人次	10	10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定点机构骨干教师康复技能得到提升	培训率 100%	培训率 100%	10	10	
			指标 2: 全市项目内残疾儿童康复质量提高	提高 10%	提高 10%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提高全市定点机构康复服务能力, 残疾儿童得到更好的康复服务, 康复回归率显著提升	康复回归率 显著提升	康复回归 率显著提 升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合理利用有效康复资源, 降低机构运行成本	控制在预算 范围内	控制在 预算范围 内	10	10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机构康复质量提升, 家长满意度高	家长满意度 100%	家长满意 度 100%	10	10	
		可持 续发 展指 标	指标 2: 残疾儿童得到更好的康复服务, 入普幼普小显著提升, 让更多的残疾儿童融入主流社会	80%以上儿 童入普幼普 小随班就读	80%以上 儿童入普 幼普小随 班就读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 残疾儿童得到更好的康复训练, 家长满意度高	家长满意度 100%	家长满意 度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